铜政发〔2022〕8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胜区铜川镇2022年度领导安全生产

职责清单》的通知

镇直各部门，各村民委员会：

现将《东胜区铜川镇2022年度领导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9日

东胜区铜川镇2022年度领导安全生产

职责清单

为了加强铜川党委和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的要求，特制定东胜区铜川镇2022年度领导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一、铜川镇党委书记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1.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学习贯彻党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上级党委、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会议、文件精神。

2.每月定期召开一次研究并解决有关安全生产工作方面的重大问题、事项及重大隐患（重大危险源）的整改会议，加大人力、物力、财力投入，为全镇安全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必要的条件。

3.每月至少一次带队检查，经常了解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分析安全生产工作形势，针对性地开展重大安全生产活动和重点检查指导工作。

4．每月主持召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成员会议，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重点部署安全生产工作，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突出问题。

5．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督促分管领导和其他负责人抓好分管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铜川镇镇长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1.**每月召开一次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条例、规定及上级党委、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会议、文件、批示、指示精神。

2.把安全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主持研究和解决本地安全生产的重大问题，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加大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

3.组织研究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目标、预案，部署安全生产工作，督促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做到机构、人员、职责、经费“四落实”，确保上级政府下达的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

4.每月组织召开至少一次有关安全生产的工作会议，分析形势，通报情况，研究处理或上报解决影响正常生产、工作、生活、人力及财产安全的重大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或危险源，及时落实必要的监控防护措施，确保安全。

5.每月至少一次带队检查，组织开展对所辖区域、生产经营单位、车辆的检查整治，积极配合支持上级或部门搞好各项安全检查整治活动；排查各类隐患，纠正各类违章，跟踪督促落实整改措施；把各类事故苗头消灭在萌芽状态，努力减少事故，避免伤亡。

6.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应及时报告，赶赴现场，协助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查处事故，做好善后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三、铜川镇分管安全生产领导职责清单

1.落实党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条例、规定及上级党委、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会议、文件、批示，把安全生产工作放在首位，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努力营造社会安全氛围，增强全民安全意识。

2．研究制定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和应急预案，具体部署全镇安全生产工作任务，量化目标，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职责，落实责任，齐抓共管，促进安全工作有序开展。

3．积极参加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分析形势，总结和推广经验。必要时建议政府召开现场会、现场办公会、经验交流会，把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4.每月向镇党委政府汇报当月安全生产工作，研究制定下个月的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排。

5.组织相关部门对本镇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年终目标考核，组织研究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先进个人，严格奖惩兑现。

四、其他领导职责清单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抓好分管工作的安全生产工作。每月向镇党委政府汇报当月分管村（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研究制定分管村（部门）下个月的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排。

 铜川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年4月19日印发